

关于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系统账户开立的通知

各市场参与主体：

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 2021、2022 年度碳排放配额清缴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气候函〔2023〕237 号）相关要求，现就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1]账户开立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即日起可以向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系统管理机构（北京绿色交易所，以下简称“交易系统管理机构”）提交登记账户和交易账户开立申请材料，申请材料清单及要求见交易系统网站《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联合开户须知（1.0 版）》。

对 2023 年 8 月 18 日前已开立旧有自愿减排注册登记系统*[2]登记账户的市场参与主体，从 2023 年 8 月 21 日起，可使用相同的发起代表或确认代表账号及密码登录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注册登记系统（以下简称“新自愿减排注册登记系统”）*[3]。

在交易系统使用旧有自愿减排注册登记系统发起代表或确认代表账号及密码，可登录游客登录界面*[4]，补充相关材料后提交交易系统开户申请。

对 2023 年 8 月 18 日前（含）未开立旧有自愿减排注册登记系统登记账户的市场参与主体，如需要使用旧有 CCER 抵销 2021、2022 年度配额清缴的，需分

别开立旧有自愿减排注登系统登记账户、九家交易机构中任意一家交易系统交易账户和新自愿减排注登系统登记账户。

新自愿减排注登系统登记账户开立申请材料由交易系统管理机构初审通过后，提交至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注册登记系统管理机构（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战略研究和国际合作中心，以下简称“注登系统管理机构”）复审，复审通过后，由注登系统管理机构完成登记账户开立。交易系统管理机构对交易账户开立申请材料审核通过后完成交易账户开立。

文中网址如下：

[1] : <https://www.ccer.com.cn>

[2] : <http://registry.ccersc.org.cn/login.do>

[3] : <https://ccer.cets.org.cn>

[4] : https://ucws.ccer.com.cn/login_visitor.htm

联系方式：

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注册登记系统管理机构

010-82268464

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系统管理机构

010-57382535

010-57382536

010-57382504

北京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7日